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 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視訊通話連結：<https://meet.google.com/iwz-ocfb-irb>

主席：楊校長慶煜(李副校長嘉紘代理主持)

記錄：王君豪

出席：各委員（詳如出席名單）

列席：各提案單位（詳如人員名單）

##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 P.2-18）：**洽悉。**

參、前(110-3)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洽悉。**

一、【提案一】有關「財團法人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文教基金會」會議紀錄，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 111 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表業經教育部 110 年 12 月 24 日臺教社（三）字第 1100177702 號函予以備查；第 9 屆董事任期中改選繼任董事變更登記案業經教育部 111 年 1 月 11 日臺教社（三）字第 1112400114 號函許可變更，將依程序辦理法院登記事宜。

二、【提案二】擬修正本校「特殊優秀研究人才彈性薪資獎勵實施辦法」第 11 條條文一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秘書室）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轉知研發處俟 110-3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核定後，依行政程序簽陳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

三、【提案三】擬修正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管理要點」部分規定(草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簽陳校長核定，並於 111 年 4 月 11 日公告於學校網頁及電子公務信箱平台發送全體師生員工周知。

四、【提案四】擬訂定本校「EMBA 經費管理要點」(草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簽陳校長核定，並於 111 年 4 月 11 日公告於學校網頁及電子公務信箱平台發送全體師生員工周知。

五、【提案五】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成績考核要點」草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於會議紀錄奉核後，另簽陳校長核定並公告施行。

六、【提案六】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薪資支給標準」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於會議紀錄奉核後，另簽陳校長核定並公告施行。

七、【提案七】本校 112 年度校務基金附屬單位概算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主計室)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八、【提案八】本校 110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草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主計室)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九、【提案九】建工校區學生宿舍毅志樓開辦費用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主計室建議上陳毅志樓開辦費用案，俟經費來源科目確定後管制各項開辦作業，並執行後續分期還款計畫。

十、【提案十】楠梓校區學生宿舍黃海樓老舊浴廁整建費用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主計室建議上陳毅志樓開辦費用案，俟經費來源科目確定後，管制各項開辦作業，並執行後續分期還款計畫。有關委員會建議宿舍的人力要朝精簡方向研議調整一節，將納入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提案討論，並配合現代科技器具之運用，逐年依建議方向規畫與執行。此外，燕巢新宿舍要著手進行規劃，舊宿舍也請研議酌予整修一節，本處近期將偕同總務處與教育部新宿舍運動團隊密切討論與管制執行。

十一、**【提案十一】**為辦理校園整建裝修案擬申請校務基金經費執行，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總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 已於 111 年 4 月 7 日簽請校長同意由校統籌經費支應。

2. 裝修工作目前辦理標案規劃中，俟經費核准後辦理招標工作。

十二、**【提案十二】**為合理分配各學術單位(不含創創中心、共教院，以下簡稱院系)行政人事費，擬推動「學術單位合理行政人力經費調整計畫」，擬請同意動支校務基金經費，提請審議。(提案單位：財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遵照辦理，配合會議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肆、**財務處工作報告**：(財務處投資績效報告，敬請參閱簡報檔)：**洽悉**。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高應大文教基金會

案由：有關「財團法人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文教基金會」會議紀錄，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5 條及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3 點第 9 款規定辦理(如附件 2-1 P.19-24)。

二、本會業於 111 年 3 月 14 日召開第 9 屆第 7 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會議，審議事項如下：

(一) 審議 110 年度現金流量表、110 年度淨值變動表、110 年度資產負債表、110 年度收支營運表、110 年度財產清冊、110 年度工作報告。

三、檢附第 9 屆第 7 次董事暨監察人聯席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 2-2 P.25-31）。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含原三校區收支)	本次會議內容未涉及修法。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本次會議內容未涉及修法。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無
預期效益評估	依財團法人法第25條第1項規定辦理，以符合法令規定。

**辦 法：**經審議通過後，賡續辦理相關事宜。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 由：**擬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研究人員研究費支給標準表」草案，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案經簽奉准逕提 111 年 4 月 20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二、依據行政院 111 年 1 月 28 日院授人給字第 11100000011 號函，調增 111 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並溯自 111 年 1 月 1 日生效，並配合行政院核定 111 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調增 4%，爰修正各職稱薪級之月支數額，並溯自 111 年 1 月 1 日生效。
- 三、檢附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研究人員研究費支給標準表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3 P.32-40)。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 一、本要點所聘之專案研究人員人事經費來源為本校校務基金自籌分配經費(含結餘款)或相關專案計畫經費支應。
- 二、目前本校依本要點所聘之專案研究人員，其經費由「教育部國立技專校院及重點科大基本需求補助推動計畫」支應(補助經費為 6,000 萬元/年)。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含原三校區收支)	(一)現職專案研究人員人數合計 31 人。 (二)修正前每月薪資，合計為 2,017,036 元，當年總計為 27,229,986 元(含 1.5 月年終獎金)。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配合 111 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調薪： (一)現職專案研究人員人數合計 31 人。 (二)修正後每月薪資，合計為 2,059,834 元，當年總計為 27,807,759 元(含 1.5 月年終獎金)。

差異分析	預估增加人事支出成本： 配合 111 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調薪：修正後每月薪資增加數額，合計為 42,798 元，當年總計為 577,773 元(含 1.5 月年終獎金)。
建議方案	配合行政院函，111 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調增 4%，爰予修正本要點附表四各職稱薪級之月支數額，並溯自 111 年 1 月 1 日生效。
預期效益評估	(一)依本要點所聘之專案研究人員，其人事經費為「教育部國立技專校院及重點科大基本需求補助推動計畫」，補助經費為 6,000 萬元/年，修正後亦有足夠經費支應。 (二)配合全國軍公教調薪，提升待遇達應有水準及留住特殊專業技術人才，以厚植優質人力資本。

**辦 法：**如經本次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 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 由：**為優化本校整體環境空間，辦理各項重大工程案，擬請同意申請校務基金經費支應，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為辦理校屬一般智慧教學教室規劃建置及經費說明如下：(教務處)

- (一) 因應線上教學趨勢，規劃建置全新智慧教學教室，建構教室教學即時錄影，以線上教學錄播系統、視訊設備、線上直播，完整錄製數位教材，即時分享線上課程，滿足「輔助教學」及「互動教學」，協助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二) 本校 110-2 學期校屬一般教室共計 161 間，預計於 112 年度建置 81 間，依實際完成進度持續建置 80 間教室(如附件 4-1-1 簡報 P.41-58)。
- (三) 112 年度建置 81 間智慧教室，其中 60 人教室 69 間、100 人教室 12 間。60 人教室每間預估經費 180 萬元、100 人教室每間 200 萬元，經費需求總額為 1 億 4,820 萬元(如附件 4-1-2 P.58-64)。各校區建置間數及經費需求如下：

校區	60 人教室	100 人教室	合計	
	間數	間數	間數	經費(萬元)
建工	26	4	30	5,480
第一	5	1	6	1,100
楠梓	26	5	31	5,680
旗津	12	2	14	2,560
小計	69	12	81	14,820

二、為提升跨校區教職員臨時性之辦公需求與資源交換所需，建置建工校區行動辦公室，規劃及經費說明如下：**(研發處)**

(一) 因應跨校區教職員臨時性之辦公需求與資源交換所需，透過共享的辦公場域回應教職員跨校洽公與教學工作所需，透過共享與預約模式的機制，更有效利用各校區校舍空間便利教職員的工作品質。

(二) 預計於 111 年於建工校區行政大樓四樓建置行動辦公室，規劃面積共 55 坪，概估經費約 480 萬，空間規劃如下：(如附件 4-2 簡報 P.71-85)。

1. 服務接待區。
2. 書報雜誌區(含休息區)。
3. 30~36 人共享辦公區。
4. 開放式茶水區(含事務區)。
5. 8~10 人會議室。
6. 首長級辦公室。

三、為加強校友間感情的聯繫，延續及發揚母校精神並協助校務發展，亦能服務社會回饋社會，故建置建工校區校友活動中心，規劃及經費說明如下：**(研發處)**

(一) 校友是母校最珍貴的資產，也是協助母校發展重要的支持力量，透過建工校區校友活動中心的建置，拉近校友之間的情誼，以及校友對母校的認同，使得母校的精神持續延續下去。

(二) 預計於 111 年於建工校區行政大樓地下一樓建置校友活動中心，規劃面積共 73 坪，概估經費約 640 萬，空間規劃如下：(如附件 4-2 簡報 P. 86-95)。

1. 校友活動中心展示與服務接待區。
2. 開放公共辦公空間。
3. 半開放會議室。
4. 獨立辦公空間。

四、為提供全體師生擁有安全且優質運動場地，各場域進行修繕工程規劃及經費說明如下：**(體育室)**

(一) 併校後第一校區運動場館(地)於 108 年 8 月 28 日在第一校區運動場館空間移撥案會議中經學務處、第一校區綜合業務處同意下移撥學生活動中心 2 樓體育館、5 樓桌撞球教室及戶外籃球、排球、網球、壘球、溜冰場、射箭場及田徑場地予體育室管理，在管理權責的移撥下各場地設(施)備，急需維護與保養，5 個校區運動場地除提供教學使用外，校隊、社團(系)隊等常於課後舉辦各項賽事與活動，戶外場地經年累月風吹雨淋，設備老舊，多年未全面整修及更新，球場地面基礎塌陷，面層龜裂破損嚴重，利用修補工法已無法維持教職員工生運動時的安全，教師授課期間凹凸不平的地面造成學生跌倒受傷，學生辦理活動時因面層磨損成光滑面沒有磨擦力摔傷破皮，操場內土質流失形成坑洞，邊坡土壤流失，樹根裸露，造成地面高低落差，再再危及全體師生的安全，為降低運動場地的危險性及保障師生們的運動安全，各場地整建修繕有其必要和急迫性(如附件 4-4-1 簡報 P.96-116)。

(二) 本案需求經費 6,030 萬元，若經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後請相關單位協助進行規

劃採購作業，後續依實際招標工程款項列計，修繕計畫工期預計 2 年完成，第一校區將配合 5 周年校慶活動列為優先整修場域(如附件 4-4-2 P.117-122)。

**財務及預期效益評估：**

	說明
修法前財務收支情形 (含原三校區收支)	不涉及修法。
修法後財務收支情形	不涉及修法。
差異分析	無
建議方案	1. 111 年合計編列 4,835 萬元，說明如下： (1) 建工校區行動辦公室：480 萬元(研發處) (2) 建工校區校友活動中心：640 萬元(研發處) (3) 優質運動場第一期：3,715 萬元(體育室)  2. 112 年合計編列 1 億 7,135 萬元，說明如下： (1) 辦理校屬一般智慧教學教室規劃建置：1 億 4,820 萬元(教務處) (2) 優質運動場第二期：2,315 萬元(體育室)
預期效益評估 (辦理校屬一般智慧教學 教室規劃建置-教務處)	1. 促進師生互動：導入數位教具及智慧控制系統，透過建置軟硬體資源，使師生有效運用智慧教學工具輔助教學。 2. 提升教師教學品質：運用線上教學錄播系統，教師可錄製、直播及視訊教學現場，有效產出數位教材，活化運用教學內容。 3. 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透過數位學習模式提升學生學習動機，進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有助提升學習成效。
預期效益評估 (建工校區行動辦公室 -研發處)	提升跨校區教職員臨時性之辦公需求與資源交換所需，促進辦公效率及節省辦公室空間與通勤的各項成本。
預期效益評估 (建工校區校友活動中心 -研發處)	拉近校友之間的情誼，以及校友對母校的認同，使得母校的精神持續延續下去。
預期效益評估 (優質運動場地-體育室)	1. 改善各校區運動場地設施，提供友善安全且優質的教學場地，提升校園整體美觀，打造友善運動環境。 2. 活化運動場地，辦理各項運動競賽帶動全體教職員工生的運動風氣將運動與休閒落實於日常生活中，舒緩壓力，增進人際關係、鍛鍊體魄，有效提升學生運動技能及培養優秀運動人才。

**辦 法：**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賡續辦理後續事宜。

**決 議：**

- 一、為辦理校屬智慧教學教室規劃建置及經費(教務處)：照案通過，以下委員意見請參考辦理。

林啟燦委員：智慧教室立意佳、對學校教學幫助大。但因智慧多媒體生命週期短、產品淘汰率很快，建議規劃使用管理規則時，在可控的範圍內，盡量提高使用率，輔以舉辦租借及設備使用操作維護說明，才能確保設備投資優化之效益。除例行授課用途外，建議納入舉辦國際視訊研討會、國際性 Workshop 等學術活動舉辦之彈性空間及鼓勵使用。

彭生富委員：新舊系統之間的整合及替換時所產生的問題需要留意。

鄭仲傑委員：本次提案編列了建置的費用，也要考量未來需要編列維護的經費。

蔡翔宇委員：建議評估燕巢校區建置智慧教學教室。

郭俊賢研發長：燕巢校區未來若要建置智慧教學教室，建請教務處思考另案處理。有關智慧講桌在使用上與後續維修保養皆有許多問題，請教務處研議是否需要建置。

許孟祥委員：學校的教室早就該優化了，支持教務長的提議，分階段進行，建議非以校區而是以院為對象規劃，各院需求不同。

主席：校屬的教室是否要都要做成智慧教室，也要考慮到招生考試使用一般類型的教室。此外，建議考量各校區的需求先小規模試作，看使用狀況再接續施做，應分年列出經費需求規劃，維護經費亦須考量，後續請教務處召開會議研議辦理。

二、為提升跨校區教職員臨時性之辦公需求與資源交換所需，建置建工校區行動辦公室，規劃及經費說明如下(研發處)：照案通過，以下委員意見請參考辦理。

鄭仲傑委員：行動辦公室應兼具舒適、便利與數位化功能。

謝淑玲教務長：建議採用智慧門禁與線上借用管理。

三、為加強校友間感情的聯繫，延續及發揚母校精神並協助校務發展，亦能服務社會回饋社會，故建置建工校區校友活動中心，規劃及經費(研發處)：照案通過，以下委員意見請參考辦理。

譚本榮委員：校友活動中心使用率與實用性需要注意。

李家銘委員：相關設施後續的維護與管理要更落實。

林啟燦委員：建置校友活動中心，要看校友們的需求，多聽取校友們的建議，才能發揮最大的效益。

四、為提供全體師生擁有安全且優質運動場地，各場域進行修繕工程規劃及經費說明如下(體育室)：照案通過。

五、主計室針對經費動支提出以下幾點建議：

(一)學校各單位動支經費須配合年度的預算，預算的編列與執行，主計人員賦有相關的管理職責，必須按照編列的科目金額出帳。

(二)至 111 年 3 月止學校可用資金約 50 億元，動用校務基金需有合法合規的程序，必須符合相關的科目支用，並做成紀錄。

(三)110 學年度召開三次的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總共需動支校務基金四億六千七百八十三萬元，這些都是屬於預算之外的經費需求。



(四)110-2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提案五的決議三就曾經提過，請各單位辦理各項重大校務專案，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申請經費之前，先跟主計室、財務處研商確認後再提案，以利經費調度與財務管控。

(五)修繕與相關工程經費需要有整體的規劃，將中長期需要的項目與經費臚列出來，按照輕重緩急優先性排序分年度編列預算動支經費，例如 112 年的預算是在 111 年的 1 月前編列，以目前的狀況，上述這些經費最快要到 113 年才能動支。

(六)動用預算外的經費，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仍必須依循預算程序辦理。

(七)提案項目審議通過後，在沒有預算的情況下，預算外經費支用只能以下列幾種的方式處理：

1. 循預算程序編列年度經費。
2. 列入年度預算分配。
3. 年度預算調整容納。
4. 補辦預算。

財務處魏裕珍處長：

1. 建議會後由財務處召集會議，邀請校長或副校長主持，請主計室、財務處以及相關單位共同與會討論，通過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的案件，依施工優先性排序討論經費來源，把相關的資金來源做合宜的規劃與盤點。
2.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同意支應的經費，接下來仍需依循預算的編列程序進行，建議各單位於年度業務績效報告時，規劃並說明短中長期預定辦理之校務專案及其所需經費預算、來源與提會程序等。

主席：未來需要經費的提案，送交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前，請財務處先確認，該單位提案是否已先跟主計室溝通過。

**陸、 臨時動議(無)**

**柒、 散會(下午 4 時 05 分)**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委員出席名單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 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視訊通話連結：<https://meet.google.com/iwz-ocfb-irb>

主席：楊校長慶煜(李副校長嘉紘代理主持)

出席委員：

記錄：王君豪

單位職稱	姓名	出席狀況	備註
校長	楊慶煜	另有要公請假	當然委員
副校長	李嘉紘	出席	當然委員
財務處處長	魏裕珍	出席	當然委員
研發長	郭俊賢	出席	當然委員
教務長	謝淑玲	出席	當然委員
總務長	林威成	另有要公請假	當然委員
主計室主任	詹文福	出席	當然委員
海洋環境工程系 教授	林啟燦	出席	非兼行政職 教師
航管系教授	李家銘	出席	非兼行政職 教師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委員出席名單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 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視訊通話連結：<https://meet.google.com/iwz-ocfb-irb>

主席：楊校長慶煜(李副校長嘉紘代理主持)

出席委員：

記錄：王君豪

單位職稱	姓名	出席狀況	備註
人資系教授	黃佳純	另有要公請假	非兼行政職 教師
資管系教授	許孟祥	出席	非兼行政職 教師
土木系教授	彭生富	出席	非兼行政職 教師
中信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韓育霖	另有要公請假	校外委員
華洲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譚本榮	出席	校外委員
安聯人壽處經理	鄭仲傑	出席	校外委員
金融資訊系	蔡翔宇	出席	學生代表
合計		12 人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  
視訊會議 提案單位列席人員名單

單位	職稱	姓名
教務處	專委	林純慧
研發處	專案推動辦公室 中心主任	李純怡
研發處	組長	潘俊仁
研發處	副理	王汝綺
研發處	專任助理	陳萱瑜
研發處	專任助理	徐采捷
體育室	主任	陳寶源
體育室	組長	李祐穎
財務處	組長	薛聖弘
財務處	經理	王君豪
財務處	副理	張素珠
合計		共 11 人